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公告编号：2026-030

##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出席会议的董事一致同意表决通过该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度

#### 三、薪酬标准

##### （一）董事薪酬方案

##### 1. 执行董事薪酬标准

（1）执行董事包含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薪酬标准如下：

职务	税前年度总薪酬区间
董事长	不超过 220 万元
副董事长	不超过 180 万元

（2）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在公司同时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按照职务薪酬孰高原则确定，不得重复领取薪酬。

2. 公司非执行董事津贴标准为税后 3.6 万元人民币/年。

3.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津贴标准为税后 18 万元人民币/年。

4. 职工董事薪酬按照职工在公司所担任职务薪酬标准和薪酬结构确定，不领

取津贴。

(二)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职务	税前年度总薪酬区间
公司经理（总裁）	不超过 180 万元
副经理（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不超过 150 万元

**四、其他说明**

(一) 本薪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并具体组织实施对考核对象的日常及年度考核工作，并对薪酬方案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二) 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年度总薪酬区间包含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不包含公司为其缴纳的社保、公积金、企业年金等公司承担成本以及中长期激励(如有)。同时，执行董事不领取津贴。在上述薪酬区间内，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季度考核结果及年度考核结果确定具体薪酬。

(三) 公司董事薪酬/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中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五)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六)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人选提名的函》的建议，如其推荐的董事当选，将不在公司领取津贴。

**五、备查文件**

(一)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